新北市新店區新店國小113學年度家庭教育實施計畫

壹、依據：

一、家庭教育法第12條：「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每學年應在正式課程外實施四小時以上家庭教育課程及活動，並應會同家長會辦理親職教育。各級主管機關應積極鼓勵師資培育機構，將家庭教育相關課程列為必修科目或通識教育課程。」

二、本校113學年度輔導處工作計畫

貳、目的：

一、增進教師對家庭教育之重視，提昇教師對家庭教育之專業知能，促進家庭教育課程之發展，培養學生家庭教育正確觀念，達成家庭教育效能。

二、經由親師合作增進學生身心健全發展，預防青少年不良適應行為之產生。

三、建立家長正確的親職教育觀念及對學校教育的了解，以促進家庭與學校間的和諧關係。

四、舉辦多元活動，展現教學成果，增進親師良性互動，促進家長重視教育，提昇教育品質。

五、厚植家庭教育資源，培養教育子女的能力，強化家長的父母效能，發揮家庭教育的功能。

參、主辦單位：輔導處

肆、實施對象：全校師生

伍、實施時間：113學年度

陸、實施原則：

一、每學年在正式課程實施四小時以上家庭教育課程及活動，並會同家長會辦理親職教育。

二、課程包括「親職教育」、「子職教育」、「性別教育」、「婚姻教育」、「失親教育」、「家庭倫理教育」、「家庭及社會資源管理教育」「多元文化教育」、「情緒教育」、「人口教育」及其他家庭教育事項等內容。

三、依照學生身心發展之階段，設計相關課程與活動讓學生參與或學習。

四、結合學校輔導機制，推動三級輔導的家庭教育工作。

(一)對一般家庭實施發展性(預防性)的家庭教育。

(二)針對弱勢家庭提供介入性輔導。

(三)對於脆弱家庭，進行轉介治療性的補救措施。

柒、實施項目及內容：

一、實施項目

(一)成立家庭教育工作小組，研擬學校年度重要措施，並擬定工作計畫，落實推動學校家庭教育工作。

(二)辦理親師座談會，增進親師互動，協助家庭教育概念之推展。

(三)辦理親職教育講座，融入各項生活及教養議題，增進家庭至教育功能。

(四)設計家庭教育課程，利用全校集會或班級教學時間，運用相關家庭教育輔助教材視聽媒體教材等，宣導家庭教育觀念。

(五)結合節慶活動，辦理相關親職活動、學生學習成果展演，邀請家長參與，了解孩子在學校學習狀況。

(六)利用會議及週三進修，討論家庭教育相關議題，增進教師家庭教育相關概念之成長與運用。

(七)主動走入社區，參與社區之各項活動，建立學校與社區之良好關係，進而推展家庭教育之概念。

(八)關懷弱勢家庭，由學校、社區組織主動積極扶助其學習成長。

(九)發揮家長會、家長志工及社區組織協同合作功能，協助社區家庭之共同成長，營造融洽溫馨之社區氣氛。

(十)針對單親家庭、隔代教養及脆弱家庭等家庭成員，辦理相關的親職活動或進行家庭諮商輔導，彰顯扶弱互助的社會價值。

二、實施內容

(一)學生活動

學生活動	**活動內容**	**實施對象**	**備註**
專題講座	邀請家庭教育領域學者、專家或校內專長教師擔任講師	全校師生	全學年
學生廣播教育	由負責班級於中午廣播時間製作家庭教育專題節目	全校師生	全學年
「當我們童在一起」	由新北市家庭教育中心提供認識情緒、覺察情緒、管理情緒的「當我們童在一起」	全校師生	全學年

	教材，讓親、師一同藉由不同情緒教育主題，協助孩子認識自我與成長。		
與作家有約	邀請家庭、生命教育主題作家，與學生分享創作經驗與生活歷程	全校學生	全學年
新生入學輔導闖關活動	一年級新生與家長一同校園闖關、認識老師與熟悉學校環境	一年級親師生	上學期
定期宣導	12月份品德核心概念：關懷	全校學生	上學期
影片欣賞	兒童節家庭教育主題電影院	全校學生	下學期
親子共作工作坊	馬賽克拼貼，我的情緒冰箱貼等	全校親師生	下學期
孝親月活動系列	5月母親節感恩慶祝活動	全校學生	下學期
畢業系列活動	「小導演大夢想頒獎典禮」	全校親師生	下學期

(二)親師活動

親師活動	**活動內容**	**實施對象**	**備註**
家庭教育網站	提供教養子女觀念與策略之諮詢	家長	全學年
親師懇談	家長日班親會	家長	全學年
家長參與	家長代表大會	家長	全學年
家長成長	辦理親職講座及研習活動	全校親師	全學年
親子成長	新生入學輔導活動	一年級家長	上學期

(三)資源網絡

資源網絡	活動內容	實施對象	備註
親職諮詢專線	輔導處設置專線電話：02-29103483 轉740、742	家長	全學年
	新北市家庭教育諮詢專線：02-4128185	家長	全學年
家庭教育諮商及輔導機制	針對重大適應不良事件或特殊行為學生家庭暨行諮商與輔導	全校學生及家長	全學年
家庭教育專區	放置於新店國小學校網站，內有親職教育文章分享、活動花絮、學生作品	全校師生及家長	全學年
家庭聯絡簿	導師利用家庭聯絡簿與家長溝通聯繫	全校師生及家長	全學年

家訪或電訪	導師每學期每位學生至少進行一次電訪或家訪(必要時會同行政人員)	全校師生及家長	全學年
全齡高風險家庭整合型安全網	針對有需要之家庭進行通報，導入相關社會資源提供協助，並由學校教師定期關懷。	全校師生及家長	全學年

捌、預期效益：

一、落實學校家庭教育課程，使學生可以接受優質的家庭教育課程。

二、增進教師家庭教育素養，建立學生及家長正確的家庭教育相關概念。

三、創新、蒐集家庭教育教材及教法，提升家庭教育之成效。

四、暢通學校、家長及社區溝通管道，促進家校合作效能。

玖、家庭教育執行小組組成：

分工稱謂	負責人	工作職掌
召集人	校長 許德田	綜理友善校園事務，負責指揮、召開會議、協調、督導工作事宜等
執行及推動顧問	家長會長	執行及推動顧問
執行及推動顧問	家長會副會長	執行及推動顧問
執行秘書	輔導主任 陳美朱	協助召集人連繫並處理執行小組事務綜理各項輔導業務工作
執行主任	學務主任 郭儒斗	協助召集人連繫並處理執行小組事務綜理學生事務工作
執行主任	教務主任 游貴靖	協助召集人連繫並處理執行小組事務綜理各項教務業務工作
執行主任	總務主任 林明瑜	協助召集人連繫並處理執行小組事務綜理各項總務業務工作
執行幹事	輔導組長 鄭兆凱	負責輔導組及其他相關輔導工作
推動委員	特教組長 羅玉珠	負責特教組各項業務
推動委員	兼輔老師 陳佩淇	負責學生輔導工作
推動委員	一年級代表 楊淑君	辦理家庭教育工作

推動委員	二年級代表林貞夆(上) 陳宥妤(下)	辦理家庭教育工作
推動委員	三年級代表 陳重光	辦理家庭教育工作
推動委員	四年級代表 徐淑蓮	辦理家庭教育工作
推動委員	五年級代表 童琬婷	辦理家庭教育工作
推動委員	六年級代表 歐志祥	辦理家庭教育工作
推動委員	科任代表 劉儒蓁	協助辦理家庭教育工作
推動委員	特教代表 黃圓婷	協助辦理家庭教育工作

拾、本計畫經家庭教育執行小組會議通過，校長核可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教師兼輔導組長 鄭兆凱　　教師兼輔導主任 陳美朱　　新店國小校長 許德田